

孩子被撞停课治疗 家长索赔补课费

法院判决：予以支持



主创/张剑

一名学生不慎被汽车撞伤后,不得不停课治疗恢复,家长委托校外机构为其进行补课,那么由此产生的补课费用谁来承担呢?近日,宣城中院对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作出了二审判决。

孩子被撞伤停课治疗 家长索赔补课费

祝某驾驶一辆轿车,沿宣城市区某路行驶时,与张某驾驶的二轮电动车发生碰撞,

造成乘坐人小学生小方(化名)受伤及两车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交警部门认定,祝某负全部责任。

小方被送往宣城、南京等地医院住院治疗,事故致小方右股骨骨折。

因为受伤后需要一段时间的住院治疗,小方没有办法去学校正常上课,家长为了让孩子的功课不落下,委托了校外机构的老师为孩子进行补课。

经司法鉴定,小方因交通事故所致伤情未达到伤残等级,误工期 240 日,护理期 120 日,营养期 90 日。

祝某驾驶的车辆在某保险公司投保了交强险及限额为 100 万元的商业三者险。因为赔偿问题双方协商未果,小方父母

作为法定代理人将祝某及保险公司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各项损失共计 17 万余元,其中包括数学科目和英语科目的补课费。

肇事方赔偿英语数学补课费 9650 元

法院审理认为,本案事故的发生过程及责任划分明确,对诉请中提及的补课费,小方是在校学生,因交通事故无法正常接受学校教育,对其学业、身心健康均会造成不利影响,聘请课外老师进行补课,是为了减少其在学业上的影响而采取的措施,其中数学补课费 4650 元在休息期间产生,予以支持,英语补课费用虽发生在小方休息期结束后,但考虑其休学期间延误课程的事实,酌情支

持 5000 元。

法院核定其医疗费、营养费、补课费等各项损失共计 9.4 万余元。

祝某驾驶的轿车投保了交强险及商业三者险,小方除补课费以外的其他损失未超出保险限额,应由某保险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补课费不属于交强险及商业三者险的赔偿范围,但属小方的合理支出,且与祝某的侵权行为存在因果关系,故补课费 9650 元应由祝某赔偿。

据此,法院作出判决,保险公司尚需赔偿小方各项损失 5.4 万余元,返还祝某垫付医疗费 3 万元,祝某赔偿补课费 9650 元。二审法院维持原判。

聂永香 李雯 安徽商报融媒体记者 张剑

分类广告

手机(微信):13023008663
QQ:258733755
遗失声明
淮南世和双语高级中学有限责任
公司食堂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证号:JY33404021000608,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巢湖九夕夕阳红老年公寓(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5234018105015637XR)拟向
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机构申请注销登
记,已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
布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清算组申报债权,特
此公告。联系电话:18110945509。

注销公告
芜湖润安商贸贸易有限公司向公
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已于 2023
年 03 月 29 日成立清算组,清算组负责人
由金广云、金广华组成,清算组负责人
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向本清算组申报债权,特
此公告。联系电话:18110945509。

拍卖公告
一、受五河县双忠庙镇人民政府委
托,我公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上午
9 时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中五河分
中心公开拍卖:
五河县双忠庙镇农贸市场五期工程
经营权

详见网址:https://ggzy.benghu.gov.cn/
二、受委托,我公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11 日、2023 年 4 月
13 日、2023 年 4 月 18 日在 2023 年 4 月
公开拍卖:
南岗房屋经营权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7 日、2023 年 4 月 12 日、2023 年 4 月

遗失声明

金寨县流波镇人民政府(原金
寨县张冲乡人民政府)遗失安徽省
政府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号码
000246103-000246104000246114,
000246117-000246120000275216,
安徽省政府非税收入专用收据(社
会抚养费),号码 013414778-
013414780,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购房人沈乐,身份证号码:
340123199505055592,订购金隅大
成郡小区 10 栋 2 单元 5 层 504
号房和该小区地下车库车位号
1470,因本人保管不善,将该房屋
收款收据单位收款收据(金额:
2359372 元,票据号:3708298)(金
额:50000 元,票据号:3708288)(金
额:18000 元,票据号:0240611)(金
额:2000 元,票据号:0240613)原件
遗失,现声明房款收据原件作废。

拍卖公告

14 日、2023 年 4 月 19 日在中拍平台公
开拍卖:
废旧物资、设备一批
详见网址:https://paimai.caa123.org.cn/
四、标的展示时间及地点:即日起至
拍卖前,标的所在地:
五、竞买手续:有意竞拍者于拍卖前
一天持 1、有效身份证件或法人证照原
件;2、竞拍保证金缴至指定账户后办
理报名手续。
六、联系电话:淮北市帝景大厦 5 楼
18905618088
安徽龙盛拍卖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

减资公告

安徽正稻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经
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
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
整减少至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请债权人
于见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

减资公告

安徽华明美航精密有限公司经股
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
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
整减少至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请债权人
于见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

减资公告

安徽鑫森鑫贸易有限公司经股
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
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
整减少至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请债权人
于见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

减资公告

安徽华明美航精密有限公司经股
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
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
整减少至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请债权人
于见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

减资公告

安徽华明美航精密有限公司经股
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
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
整减少至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请债权人
于见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

减资公告

安徽华明美航精密有限公司经股
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
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
整减少至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请债权人
于见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

减资公告

安徽华明美航精密有限公司经股
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
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
整减少至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请债权人
于见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

减资公告

安徽华明美航精密有限公司经股
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
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
整减少至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请债权人
于见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

减资公告

安徽华明美航精密有限公司经股
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
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
整减少至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请债权人
于见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

减资公告

安徽华明美航精密有限公司经股
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
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
整减少至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请债权人
于见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

减资公告

安徽华明美航精密有限公司经股
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
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
整减少至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请债权人
于见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

减资公告

安徽华明美航精密有限公司经股
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
减少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
整减少至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请债权人
于见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

365 天天秀

广告
咨询
0551-62649617
杏花公园北 100 米润安大厦 B 座 32 层

中国拍卖行业协会 AAA 级拍卖企业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在铜陵市郊区洲镇横桥村村委会公开拍卖:
一、标的简介:铜陵市郊区洲镇横桥村一批土地土地承包权。
1、横桥土地约 65 亩 1 年期土地承包权,拍卖参考价 2.6 万元,竞买保证金 1 万元。
2、横桥土地约 40 亩 1 年期土地承包权,拍卖参考价 1.5 万元,竞买保证金 0.75 万元。
3、横桥土地约 30 亩 1 年期土地承包权,拍卖参考价 1.2 万元,竞买保证金 0.6 万元。
4、横桥土地约 25 亩 1 年期土地承包权,拍卖参考价 1.89 万元,竞买保证金 1 万元。
5、中心组在横桥组约 12 亩 1 年期土地承包权,拍卖参考价 0.48 万元,竞买保证金 0.3 万元。
二、以上标的供竞买,竞买人须持有效身份证件,以现场竞价方式。
三、标的展示时间、地点及报名截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标的所在地,2023 年 4 月 10 日上午 10 时。
四、保证金交纳账户:开户名:铜陵市阳光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建行支行 账号:34001885408053001829
五、竞价方式:本次拍卖采用密封式竞价,竞买人须在报名截止前填写报价单,并以密封方式提交。如有需要,以拍卖会现场竞价为准。
六、联系方式:咨询电话:15396623178 横桥村村委会
联系电话:0562-2818158 1336526265 阳光拍卖公司(经理)
七、注意事项:1、为更好地进行农村管理,根据委托方要求,本次拍卖的仅限横桥村村民竞买,同等条件下优先承租户享有优先权;2、请持有报名条件的意向竞买人于 2023 年 4 月 8 日 18 时 30 分-10 时持有效身份证件,到本村委会(地址:横桥村村委会)在洲镇横桥村村委会办公室办理竞买报名登记手续,具体事项见本拍卖会《竞买须知》。
铜陵市阳光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

网络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将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阜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jyzx.fy.gov.cn/)以“网络电子竞价”方式拍卖下列标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标的的基本情况:临泉县卫生健康委员会一批医疗卫生设备采购项目,具体以委托方指定标的物为准,按现状整体拍卖,拍卖参考价:4380 元,竞拍保证金:2000 元(拍卖成交后转为履约保证金)。
二、标的展示时间、地点:公告日至 2023 年 4 月 9 日,标的物所在地。
三、报名条件、时间及注意事项:1、报名条件:竞买人资格要求:依法设立、有效存续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企业;2、报名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4 月 9 日 11 时止;3、报名人须携带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副本、公章、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等资料,缴纳保证金等事项,逾期不予受理。
四、咨询电话:0558-216677、13855870778、19359026980、13123121335
安徽三福拍卖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

交房公告

尊敬的龙湖璞心园业主:
您购买的合肥市瑶海区龙湖·璞心园项目 S1#、S2#、S3#、S4#、S6#楼交房期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具备交房条件。按照《商品房买卖合同》约定,2023 年 3 月 31 日我司将在来安路与长江大街交口,请您携来安路交付手续。
合肥皖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

遗失声明

合肥笃行农业生态有限公司遗失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MA2MTK37XP
(1-1)),即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字(皖)34010220018 特此
声明作废。
●孔凡奎在合肥市第二人民医院
遗失交金额收据,收据号:
1800894、2024013, 金额:
20000 元,特此声明。

更正公告

我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安徽商报》)发布的拍卖公告中,项目一:合肥瑶海区水花园小区 5 号楼 402 室在房屋所有权证进行公开拍卖,年租金参考价:17800 元/年,更正为年租金参考价:29040 元/年,其他信息不变。
安徽省中正拍卖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毕洪兴、常先志、陈凯华、陈惠、褚富荣、代贤荣、杜社会、范德顺、范正三、方成云、方家取、方岳峰、冯家军、冯章章、高建君、顾庆坤、郭立伟、韩武才、韩智勇、何姗姗、何军、贺强强、侯媛媛、胡超、胡杰、胡新岭、胡志成、蒋香梅、金道新、柯琴、乐平新、李敏、李春英、李海峰、李慧、李建成、李美林、李娜、李让江、李小平、李晓文、李雁、李阳、李子豪、梁昌昌、梁丽梅、梁彦洁、林敏、林燕、刘春霖、刘东方、刘海阳、刘辉、刘杰、刘景林、刘亚、卢家富、陆涛、罗永强、孟勇、莫勇军、沐敏、欧阳阳、潘超、翟贤强、任学、沈明清、师银根。
本院受理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四牌楼支行与你信用卡纠纷案件,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案件的起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要素表、要素式审判告知书、证据副本、开庭传票、诉前告知等。现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自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并定于 2023 年 6 月 8 日下午 15 时 00 分在本院第七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审判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史大伟、宋翔、宋中仁、苏育林、唐成刚、唐文君、陶海、陶旭、田小恩、汪远、汪振、王大为、王代春、王静、王霖、王庆文、王金龙、王战梅、魏贤贵、吴乐、吴利华、吴龙英、武文龙、奚涛伟、席婷婷、肖芳、谢小川、徐波、徐源金、徐倩梅、徐小敏、许令平、许国园、薛毓、杨秋月、杨群、姚建、姚志伟、余海、余志刚、郝梅、张超、张翠芳、张刚、张焕梅、张健、张晶晶、张明月、张伟、张孝松、张兴杰、张成成、张玉萍、张忠香、赵静、赵云、郑政发、钟福贵、周峰、周小冬、朱华芳、朱军军、朱梦梦、朱月娟。
本院受理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四牌楼支行与你信用卡纠纷案件,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案件的起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要素表、要素式审判告知书、证据副本、开庭传票、诉前告知等。现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自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并定于 2023 年 6 月 8 日下午 15 时 00 分在本院第七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审判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合肥好朋友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合肥市包河区孙林粮油批发部诉被告合肥好朋友连锁超市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院(2023)皖 0103 民初 321 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此公告。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 15 时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竞价平台举行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现状拍卖):活动板房等资产(具体见清单),拍卖参考价 52.82 万元,竞买保证金 10 万元。
二、交易方式:网络竞价。
三、保证金缴纳:竞买人须以银行转账或电汇方式缴纳保证金。此项目在在线竞价项目,意向竞买人须在完成注册登记后方可交纳保证金,参与竞价,具体操作步骤请与我司联系。
账户名: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徽商银行枞阳支行 账号:19913010021000020165077306
四、展示时间:地点:2023 年 4 月 12 日-13 日(上午 9 时至下午 4 时);标的物所在地:
五、报名及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 年 4 月 13 日 16 时。
六、联系方式:铜陵金桥拍卖有限公司:0562-2876608 18005627279
详见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告(https://ggzy.tl.gov.cn)
铜陵金桥拍卖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9 日

拍卖公告

马鞍山融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我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7 日 10:00 在蜀山区潜山路 320 号新华国际广场 C 座 1407 室举行拍卖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委托人有处分权的安徽祥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合肥绿康生态种植有限公司、安徽省佳美家居装饰有限公司、合肥晋盟置业有限公司、合肥天麟商贸有限公司五户企业债权拍卖项目。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述债权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4134.09 万元,其中贷款本金余额 2483.09 万元,本息余额 1651 万元。拍卖参考价 1242 万元人民币。
二、展示时间及地点:2023 年 3 月 31 日至 4 月 6 日,本公司。
三、报名及竞买保证金:有意竞买者请于 4 月 6 日 16 时前向账户:马鞍山融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225050504339100002 开户行:徽商银行马鞍山湖南路支行 联系人:邵建强 13305511403 或到我司办理竞买手续。
安徽省瀚鼎拍卖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马勇、王建立。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与马勇、王建立、安徽文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站高新区元生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诉前调解告知书等。现自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自公告送达期满后的 15 日内。并定于 2023 年 6 月 8 日下午 15 时 00 分在本院第七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审判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安徽冠军之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92912351T)、张礼春(公民身份证号码:340122197003216012);
本院受理原告南京元生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安徽冠军之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张礼春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请求判令: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两被告共同向原告南京元生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返还借款人民币 1,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万整)及利息(按 1,000,000 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22 年 10 月 8 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为利率,自 2022 年 10 月 8 日计至被告付清之日止,暂计截至 2022 年 10 月 8 日为 12,575 元);2、以上借款本息暂计至 2022 年 10 月 8 日合计为 1,012,575 元;3、请求判令本案全部诉讼请求由两被告负担。本院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普通程序独任审判告知书、程序前置告知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 30 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次日上午 8 时 30 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由审判员一人适用简易程序公开开庭独任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王兵。
本院受理原告高劲宏诉被告王兵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判决内容如下:王兵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高劲宏偿还借款 30000 元,并支付逾期还款利息 3098.87 元(利息暂按截至 2023 年 1 月 13 日,此后的利息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至本案清偿之日止)。案件受理费 627 元、公告费 800 元,均由王兵负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 0103 民初 3217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 415 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非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服务费每剂次 20 元

本报讯(安徽商报融媒体记者 刘媛媛)省发改委、省财政厅 28 日联合复函,明确继续执行非免疫规划疫苗储存运输费和接种服务费收费标准,非免疫规划疫苗预防接种服务费继续按每剂次 20 元执行。

省发改委、省财政厅明确,省级及以下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按规定向疫苗上市许可持有人采购非免疫规划疫苗时,如果疫苗上市许可持有人委托省级及以下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向接种单位配送疫苗,省级及以下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可向疫苗上市许可持有人收取非免疫规划疫苗储存运输费,收费标准继续按 10 元/支执行。疫苗生产单位将疫苗直接配送至接种单位的,不得向其收取疫苗储存运输费。

复函同时明确,疫苗接种单位在提供非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服务时,向受种者或其监护人收取的预防接种服务费继续按每剂次 20 元执行。此项收费标准包括预检、接种、耗材(含一次性或自毁性注射器、酒精、无菌干棉球或棉签等)、留观和接种信息服务等费用。除此之外,疫苗接种单位不得另行收取其他任何服务费用。

安徽商报融媒体记者了解到,此次收费标准执行期 3 年。省发改委、省财政厅要求,省级及以下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在收费时,按规定使用政府非税收入票据,收费收入缴入同级国库,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收费单位应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度,在收费场所显著位置公布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范围、收费对象等,自觉接受服务对象和社会监督。

庐园长者照料中心

荣获国家精瑞科学技术奖
安徽省医养结合示范机构
安徽省智慧养老示范机构
试住预约中...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3)皖 0103 民初 3173 号
吴阳:
本院受理原告陆天涵诉被告吴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判决内容如下:吴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陆天涵清偿借款 20000 元。案件受理费 300 元,公告费 800 元,均由吴阳负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 0103 民初 3173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 415 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1)皖 0111 民诉前调 8565 号
安徽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的原告张伦棠诉被告安徽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因适用简易程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前调解告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发出之日起,满 30 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 15 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 10 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 23 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张其美:
本院受理的原告李胜诉被告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因适用简易程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及开庭传票等。本公告发出之日起,满 30 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 15 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 9 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二法庭适用简易程序(独任制)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公告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壹伊优品便利店;
本院受理原告金红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壹伊优品便利店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因你公司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自公告送达期满后 15 日内,逾期未答辩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次日上午 8 时 45 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公告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成百货店;
本院受理原告金红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成百货店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因你公司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自公告送达期满后 15 日内,逾期未答辩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次日上午 8 时 45 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